

# 陕西安康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## 关于法定代表人及高管变更的公告

根据《安康高新区管委会关于陈帆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》（安高新管发[2014]14号），安康高新区管委会对陕西安康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法定代表人及高管人员进行调整，具体如下：

任命陈帆同志为公司法人、董事长及总经理，严海燕同志为公司监事长，王剑、宾毅等2名同志为公司董事，刘敏、李晓明、邓立伟等3名同志为公司监事。

同时免去黄勇同志公司法人、董事长、董事、总经理职务，刘昌兰同志监事长、监事职务，张志群同志公司副董事长、董事、副总经理职务，谭祥美、钱民强等2名同志公司董事职务。

公司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本次法定代表人、总经理、董事会及监事会等人员变更不影响本公司日常经营、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安康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2014年12月12日

